

2021年苏州市相城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统计公报

2022年4月18日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建党一百周年，也是“十四五”开局之年。全区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统筹疫情防控与经济社会发展，经济发展稳中加固、稳定向好，发展韧性进一步增强，人民生活品质进一步提高，顺利实现“十四五”稳健开局。

一、综合

经济总量迈上新台阶。2021年全区经济总量突破千亿。初步核算，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057.52亿元，按可比价计算比上年增长8.9%。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8.40亿元，增长3.8%；第二产业增加值524.16亿元，增长8.4%；第三产业增加值524.96亿元，增长9.3%。三次产业增加值比例为0.8:49.6:49.6。按常住人口计算，人均地区生产总值11.82万元，比上年增长8.3%。全年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6.89亿元，比上年增长15.1%，增幅连续五年列全市第一。其中税收收入139.50亿元，增长11.1%，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达88.9%。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2.75亿元，比上年增长43.8%。其中城乡公共服务支出103.12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达77.7%。

产业能级持续提高。全年净增数字经济市库企业(机构)224家,总数达475家,增量和总量均列全市第一。“智改数转”步伐加快,完成“智改数转”项目880个。新增国家级“双跨”互联网平台2个、服务型制造示范平台1个。新增省级和长三角G60科创走廊工业互联网标杆工厂4家、省星级上云企业207家。新增国家级智能制造优秀场景1家,实现全区智能制造领域国家级荣誉零突破;新增省、市智能车间32家,市级智能工厂3家。1家创新中心入选省“数动未来”融合创新中心名单。全国唯一的先进技术成果长三角转化中心实体化运作,获批全国首个区块链发展先导区核心发展区,获评全省首个能源互联网产业集聚区、首批G60科创走廊产城融合高质量发展示范园区。新增“江苏精品”认证企业4家,“苏州制造”认证企业5家。新增江苏省“质量标杆”3项,连续四年获评全市质量工作先进地区。

改革事业有力推进。推进政务服务融合发展,全力打造线上线下深度融合的政务服务体系,制定《相城区政务服务“省内通办”“跨省通办”实施方案》《相城区“一业一证”改革实施方案》等配套改革措施,发布全国首个自然人、法人全生命周期政务服务规范市级地方标准。异地办理实现新突破,设立“跨省通办”综合服务区,自主开发“跨省通办”智慧终端。全年新增市场主体16696户,年末累计达120841户,分别比上年下降0.3%和增长5.4%。其中,企业新增7925户,增长27.4%。实现全省

县域金融生态环境综合评估“四连冠”。苏州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注册企业 14190 家，通过平台为区内企业累计解决融资需求 560.26 亿元。

二、农业农村

农业生产保持平稳。全年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21.12 亿元，按可比价计算比上年增长 2.5%。农作物播种面积 5.9 千公顷，其中，粮食播种面积 3.26 千公顷，蔬菜播种面积 2.3 千公顷。全年粮食总产量 2.21 万吨，比上年增长 0.3%，其中夏粮产量 0.55 万吨，比上年增长 17.0%；秋粮产量 1.66 万吨，比上年下降 4.1%。生猪存栏 0.24 万头，出栏 0.24 万头。全年水产品总产量 1.31 万吨，增长 6.4%。

现代农业提档升级。全年新增现代农业园区 2154 亩，总面积达 9.24 万亩。拥有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1 个，市级现代农业园区 4 个，区级现代农业园区 2 个。全年新建高标准农田 1603 亩，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 28936 亩。实施高标准池塘改造 1100 亩。拥有高标准蔬菜地 7343 亩。积极发展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新增绿色、有机农产品 9 个，绿色优质农产品比重达 72.3%。累计培育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 1 个。全年认定新型职业农民 147 名，新增省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 1 家、市级 3 家，市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2 家，新增共享农庄 1 个。新增省级示范家庭农场 2 家、市级 14 家，年末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社 154 家，家庭农场 585 家。获评市“十佳”家庭农场、“十佳”

农民合作社各 1 家，新增省级特色优势种苗中心（企业）1 家，市级基地 2 家。新增市级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 1 家，市级机械化示范基地 5 家。

三、工业和建筑业

工业经济增势良好。全年实现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1660.44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5%。从行业分布看，全区前十大行业实现产值 1396.56 亿元，比上年增长 21.7%，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 84.1%。其中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产值增长 20.3%，金属制品业产值增长 24.2%，通用设备制造业产值增长 26.3%，汽车制造业产值增长 30.8%。产值规模超 10 亿元的企业数量达 22 家，比上年增加 3 家。全区百强企业实现产值 882.19 亿元，增长 20.9%。从企业规模看，大中型工业企业实现产值 706.72 亿元，比上年增长 13.1%，微型工业企业实现产值 953.72 亿元，比上年增长 22.8%，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分别为 42.6%和 57.4%。从经济类型看，民营工业企业实现产值 1147.19 亿元，比上年增长 19.4%，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 69.1%，比上年提高 1.4 个百分点；外商及港澳台工业企业实现产值 444.82 亿元，增长 15.8%，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为 26.8%。

先进制造业引领发展。制造业新兴产业实现产值 898.82 亿元，比上年增长 16.7%，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比重达 54.1%。其中智能电网和物联网、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产值分别增长 18.7%、17.5%和 27.7%。高技术制造业产值 406.78 亿元，比上

年增长 8.9%，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比重为 24.5%。其中计算机及办公设备制造业增长 28.4%，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业增长 14.6%。

建筑业发展稳健。全年完成建筑业总产值 576.40 亿元，比上年增长 11.8%，竣工产值 274.92 亿元，比上年增长 11.8%，竣工率达 47.7%。全年资质以上建筑业企业房屋施工面积 3434.87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 6.5%，其中新开工面积 891.95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 13.4%。建筑业全员劳动生产率 58.70 万元/人。建筑业企业在外省完成建筑业产值 187.05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1%。

四、固定资产投资和房地产开发

固定资产投资稳中向好。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500.45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2%。其中完成工业投资 89.09 亿元，下降 7.3%，工业技改投资 50.23 亿元，增长 2.4%，服务业投资 407.53 亿元，增长 14.2%。3 个省重大项目完成投资 10.76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109.0%；33 个市重点项目共完成投资 192.9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110.4%。分投资主体看，国有经济投资 140.64 亿元，下降 9.2%；民间投资 325.05 亿元，增长 20.7%，占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达 65.0%；外资投资 34.76 亿元，增长 16.0%。

新兴产业投资稳步增长。全年完成新兴产业投资 92.82 亿元，比上年增长 4.2%，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为 18.5%。完成高技术产业投资 37.38 亿元，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为 7.5%。完成高技术制造业投资 31.11 亿元，占工业投资比重为 34.9%。软件和集成

电路、智能电网和物联网、新能源投资分别增长 33.6%、44.6%、38.3%。

房地产市场整体平稳。全区完成房地产开发投资 330.64 亿元，比上年增长 20.2%，其中住宅投资增长 12.7%。房屋新开工面积 248.48 万平方米，下降 9.7%；房屋施工面积 1190.61 万平方米，增长 1.7%；商品房销售面积 216.16 万平方米，增长 13.9%，其中住宅销售面积 200.50 万平方米，增长 11.6%。

五、国内贸易

消费市场实现恢复性增长。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555.46 亿元，比上年增长 17.9%，其中限上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实现 171.49 亿元，比上年增长 15.6%。从主要商品零售情况看，全区限上零售额前 5 类商品中 4 类实现正增长，其中汽车类，粮油、食品类增长较快，分别增长 17.7%和 27.4%。紧扣“五五”购物节、“双十二”购物节、夜经济促消费主题，全年密集开展超 400 场消费促进活动。全年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通过公共网络实现商品零售额 33.80 亿元，比上年增长 48.3%，占限额以上消费品零售额比重为 19.7%，比上年提高 3.7 个百分点。

六、对外经济

对外贸易加快发展。全年实现进出口总额 72.07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21.1%，其中出口 56.20 亿美元，增长 21.3%；进口 15.87 亿美元，增长 20.4%。全年实现服务贸易进出口 3.19 亿美元。跨境电商 B2B 出口额比上年增长 61.5%。全年服务外包接包合同

额 15292 万美元，比上年增长 116.3%。服务外包离岸执行额 7611 万美元，比上年增长 38.7%。获批国际商务创新区、省级自贸区联动创新发展区、公用型保税仓库等开放平台。

双向开放深入推进。全年新增外商投资项目 110 个，比上年增长 13.4%；新增注册外资 7.76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70.4%；实际使用外资 4.69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15.9%。其中战略性新兴产业实际使用外资占比 62.0%，比上年提高 15.7 个百分点。大力发展外资总部经济，新增市级认定跨国公司地区总部和功能性机构分别为 3 个和 1 个，年末全区具有地区总部特征或共享功能的外资企业 4 家。新增对外投资项目 10 个，新增中方境外协议投资额 11554 万美元。全年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新增投资项目 4 个，中方协议投资额 5968 万美元。

七、金融信贷

金融运行持续向好。全年新增各类金融机构 7 家，总数达 47 家。全年金融业增加值 71.53 亿元，比上年增长 6.6%，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为 6.8%。年末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 2163.78 亿元，比年初增加 208.34 亿元，增长 10.7%；金融机构本外币贷款余额 2758.13 亿元，比年初增加 439.94 亿元，增长 19.0%。金融改革创新深化，持续巩固数字人民币试点优势，获批建设省级数字人民币试点应用先行示范区。

资本市场逐步壮大。全年新增境内 A 股上市公司 4 家，其中科创板上市公司 1 家。全区共有境内 A 股上市公司 14 家，其

科创板上市公司 2 家，历年累计募集资金 98.7 亿元。全年新增新三板挂牌企业 2 家，现有挂牌企业共 18 家。全区证券公司及营业部 10 家，年末托管市值总额 290.4 亿元，全年各类证券交易额 1009.38 亿元。

保险业务良性发展。年末保险业金融机构 12 家。全年保险业累计实现保费收入 18.91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1%。其中财产险保费收入 4.32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0%；人身险保费收入 14.59 亿元，比上年增长 20.8%。保险赔付支出 4.87 亿元，比上年增长 28.2%。

八、交通物流

交通物流更趋完善。年末公路总里程达 895 公里，其中高速公路 77 公里。全年新辟公交线路 5 条，优化 12 条，年末涉相城区内公交线路总数达 89 条，公共汽车运营车辆 584 辆，公交车全年营运里程 3482.14 万公里，总客运量 3412.79 万人次。年末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线路总长度 18.8 公里，全年发送客流总量达 2037.3 万人次。全年公路、水路客运量分别为 3612.5 万人次和 34.4 万人次，旅客周转量分别为 17.5 亿人公里和 0.01 亿人公里。公路、水路货运量分别为 1152.8 万吨和 22.1 万吨，货物周转量分别为 8.29 亿吨公里和 0.65 亿吨公里。

九、科技和教育

创新能力显著增强。预计全社会研发投入占 GDP 比重 3.5% 左右。财政性科技投入 8.87 亿元，比上年增长 9.2%，占一般公

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 6.7%。全年高新技术产业实现产值 990.62 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 59.7%，比上年提高 2.2 个百分点。年末各类人才总量 27.75 万人，其中高层次人才 2.55 万人、高技能人才 5.08 万人。全年入选国家级重大人才工程 4 人，累计达 8 人。新增省“双创人才”14 人（含 1 个团队），累计达 45 人（含 2 个团队）。全年姑苏创新创业领军人才计划项目入选数 25 人（含 1 个团队），累计达 127 人（含 3 个团队）。年末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 5331 件，比上年增长 1087 件，增长 25.6%；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59.83 件，增长 25.6%；PCT 专利申请量 286 件，增长 73.3%。

创新载体加快建设。量子科技长三角产业创新中心、长三角国家技术创新中心相城创新综合体、河海大学苏州研究（生）院等落户相城。新增省级科技公共服务平台 2 家；新增省级以上工程研究中心（工程中心、实验室）1 家，累计达 12 家；新增省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 11 家，累计达 79 家；新增省级以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3 家，累计达 57 家；新增市级新型研发机构 2 家，累计达 11 家；与国内外 92 所高校院所开展产学研项目 194 个。加快推动科技孵化器高质量发展，新增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含众创空间）16 家；年末全区建有区级及以上科技企业孵化器（含众创空间）81 家，其中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分别为 3 家和 6 家，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分别为 14 家和 30 家。净增高新技术企业 214 家，累计达 1067 家。认定各级各类

“独角兽”培育企业 25 家、市瞪羚企业 31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评价 2869 家。新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1 家，累计达 3 家。苏州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相城分中心成为全省首家知识产权分中心。入库知识产权强企培育企业 450 家。落实重点科技创新政策减免企业所得税 14.3 亿元，比上年增长 35.2%；年末享受研发费加计扣除企业达 1462 家，比上年增长 61.8%。“科贷通”全年为 93 家企业解决贷款 4.44 亿元。

教育事业不断进步。全年实施 23 个学校建设项目，建设投资达 21.96 亿元。苏州幼师高铁新城实验幼儿园、春申中学等 7 所新建、改扩建学校投入使用，新增学位 4608 个。年末全区拥有基础教育学校 91 所，在校学生 114815 人，毕业生 25825 人，拥有专任教师 5971 人。优质教育资源不断聚集，美高学校、相城高新区实验小学、相城高新区实验幼儿园开工建设。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 82.4%，义务教育阶段集团化办学实现覆盖率达 100%，普通高中招生占比达到 65%。

十、文化、卫生和体育

文化产业蓬勃发展。在苏州县市区层面率先发布《关于实施相城区文化产业倍增计划的意见》《关于落实相城区文化产业倍增计划的扶持政策》。全年规模以上文化及相关产业企业达到 107 家，净增 29 家，实现营业收入 283.49 亿元。全区拥有博物馆、艺术馆、文化馆等 4 座，其中御窑金砖博物馆获评“德国设计奖 2022”卓越建筑设计金奖、区文化馆定级为国家一级馆。

第四届苏州市群众文化“繁星奖”斩获3金5银6铜。遗产保护形成示范，省级、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分别为3处和16处，圣堂庙会入选第五批国家级非遗名录。国内外游客总量524.5万人次，比上年增长47.4%，实现旅游总收入89.52亿元，增长18.2%。获批北太湖省级旅游度假区，加快建设吴门望亭大运河文化带。黄埭冯梦龙村、望亭迎湖村入选2021年江苏省乡村旅游重点村名录等，市文旅融合基地开发相城文体和旅游主题线路共8条，其中“探寻名人故里，赏览吴门胜景”获评苏州市2021年度十大乡村旅游精品线路。

医疗卫生资源提质扩容。年末全区拥有各类医疗卫生机构219家，其中医院17家、卫生院4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79家。新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1家。推进相城人民医院创建三甲医院，相城区中医医院创建三乙医院，筹建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长三角（苏州）医院，加快蓝十字脑科医院等三级医院建设。年末全区拥有卫生机构床位数5418张，其中医院病床4617张、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801张。拥有卫生技术人员5100人，其中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1943人、注册护士2269人。新增名医工作室6个，累计建成市名医工作室21个、区名医工作室1个。新增市级重点专科3个（含建设单位），累计建成市级临床重点专科8个（含建设单位），区级重点专科（专病）20个。疫情防控常态化，全面推进新冠疫苗接种工作，全程免疫接种率达到91.0%，加快推进全省首家“区块链疫苗智管平台”一

期建设启动工作。全区开设发热门诊 5 家、发热诊室 4 家，累计接诊 4784 人次。全区具有新冠病毒核酸检测能力的检测机构共有 5 家，日检测能力达 4.05 万管/日。

体育事业有序推进。新增足球场地 5 个、新建改建体育公园 2 个，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 3.64 平方米，新增健身步道 29.51 公里，健身步道总长达 334.89 公里。荣获 2017~2020 年度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单位称号，获评省首批体育消费城市试点单位。黄埭镇春申湖公园入选省最美乡村健身公园（广场），苏州环球港获评省体育服务综合体，盛泽湖月季园获评市体育服务综合体。举办 2021 年“行走大运河”全民健身健步走苏州主会场活动、长三角首届掷准飞盘公开赛等活动赛事。

十一、人口、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

人口总量稳定增长。年末常住人口 89.85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0.74 万人，增长 0.83%。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94.26%。年末户籍总人口 48.51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1.66 万人，增长 3.54%。全年户籍人口出生率 8.63‰，比上年下降 2.2 个千分点；死亡率 6.33‰，比上年下降 0.42 个千分点；自然增长率 2.30‰，比上年下降 1.78 个千分点。

居民收入稳步提高。根据抽样调查，全区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70693 元，比上年增长 8.5%；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43138 元，比上年增长 19.5%。全区城镇居民恩格尔系数为 26.5%。

物价水平温和上涨。市区居民消费价格比上年上涨 2.1%。

其中，食品烟酒类价格上涨 1.1%；衣着类价格上涨 2.6%；居住类价格上涨 1.9%；生活用品及服务类价格上涨 1.1%；交通和通信类价格上涨 4.9%；教育文化和娱乐类价格上涨 3.7%；医疗保健类价格上涨 0.4%；其他用品和服务类价格下降 1.7%。

就业创业形势稳定。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为 1.75%。全年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14025 人，开发公益性岗位 702 个，城镇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 1843 人。发放稳岗返还资金 0.46 亿元，惠及企业 17322 户、职工 179537 人。强化重点群体就业帮扶，开展各类职业技能培训 2541 人次。全年扶持成功创业 2005 人，其中引领大学生创业 212 人，扶持农村劳动力自主创业 228 人。新增认定市级以上创业孵化基地 2 家，其中省级基地 1 家。举办 2021 年“乐业苏州 才聚相城”创业创新大赛。

社保体系日益完善。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提高至每人每月 1095 元，最低工资标准为 2280 元/月。全区有 536 户、共计 1003 人享受低保，全年发放低保金 942.05 万元。年末全区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人数 31.77 万人，比上年增加 3.17 万人；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40.00 万人，比上年增加 3.25 万人；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参保人数分别为 30.23 万人、30.56 万人、34.38 万人。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发放尊老卡 11.2 万张。新建养老机构 1 家、综合性养老服务中心 3 家，新增养老机构床位 130 张，家庭夜间照护床位 391 张，完成 217 户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年末全区共有养老机构 8 家、日间照料中心 106 家、助浴点

14个，中央厨房3个，儿童“关爱之家”13个。

公积金覆盖范围持续扩大。全年新增公积金缴存人数4.55万人、净增人数2.26万人，年末住房公积金缴存职工人数达16.29万人，比年初增长16.2%。全年公积金归集额24.96亿元，归集资金余额达51.15亿元，比上年末增长22.0%。全年公积金贷款发放额5.62亿元，全年职工提取公积金16.55亿元。

保障性住房供给有效增长。开工建设棚户区改造安置住房854套，基本建成2620套，建筑面积39.97万平方米。年末全区累计已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4291套（间），投入使用3372套（间）；全年发放租赁补贴70户。

十二、城市建设和公用事业

基础设施优化完善。苏州铁路工程建设指挥部、苏州城际铁路公司、中铁建工集团苏州分公司正式落户高铁新城。轨交2、4、7号延伸线纳入市轨交第三期建设规划调整，苏嘉杭高速（相城区段）入地扩容改造研究已形成中期成果，G524国道（西公田路-漕湖大道）入地改造、G2-G312国道互通枢纽形成初步方案研究。春申湖路快速化、春秋路、南天成路西延、G312增设匝道等6个重大项目完工通车。累计建成5G基站1919个。

公共服务不断提升。全年全社会用电量70.14亿千瓦时，比上年增长12.0%。其中工业用电量43.70亿千瓦时、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10.74亿千瓦时，分别比上年增长9.5%和14.7%。年末全区拥有区域供水厂1座，总供水能力50万吨/日。全区生活污水处

理能力达到 23.5 万吨/日，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99.5%。

十三、环境保护、节能降耗和安全生产

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强化大气环境、水环境综合治理，全年 PM_{2.5} 浓度为 29.0 微克/立方米，比去年下降 12.1%；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 83.8%，比上年提高 0.5 个百分点。8 个国考、省考断面水质全部达到国家考核目标，达标率为 100%。阳澄湖水质持续改善，国考阳澄湖心点位总磷浓度同比下降 6.3%。全年完成新增成片造林 155 亩，森林抚育 600 亩，建成市级以上湿地公园 2 个，年末全区林木覆盖率达 20.2%，自然湿地保护率达 65.9%，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5.54 平方米。实行生活垃圾分类“三定一督”小区 288 个、垃圾分类行政村 41 个，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

推进工业污染深度减排。紧扣国家级碳达峰碳中和先行示范区、国家级能源互联网产业创新中心两个创建目标，积极探索“双碳”目标实现路径，引进东南大学长三角碳中和战略发展(苏州)研究院、省产业技术研究院氢能与燃料电池研究所等高端平台。全年 109 台工业炉窑完成超低排放改造或深度治理、清洁能源替代。全面防范化解各类安全风险，安全生产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分别下降 40.0%和 13.3%。

2021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区上下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经济社会保持稳中有进态势。2022年是新时代新征程中具有特殊重要意义的一年，全区要坚持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坚决扛起“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光荣使命，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加快打造苏州市域新中心，加快迈开相城高质量跨越发展步伐，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注释：

[1]本公报中2021年统计数据为快报数。

[2]地区生产总值和各产业增加值、农林牧渔业总产值绝对数按现行价格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格计算。其他指标除特殊说明外，按现价计算，为名义增长速度。

[3]数据来源：本公报中财政数据来自区财政局；数字经济市库企业（机构）、省重大项目投资、市重点项目投资、省级以上工程研究中心数据来自区发改委；“智改数转”、“双跨”互联网平台、制造示范平台、标杆工厂、上云企业、智能车间、智能工厂、省“质量标杆”、百强企业产值、省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专精特新“小巨人”、5G基站等数据来自区工信局；“江苏精品”认证企业、“苏州制造”认证企业、知识产权数据来自区市场监管局；市场主体数据来自区行政审批局；苏州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注册企业、金融机构、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和贷款余额、资本市场、保险业务数据来自区金融监管局；农作物播种面积、粮食产量、生猪存栏和

出栏数量、水产品产量、现代农业数据来自区农业农村局；对外经济数据来自区商务局；交通物流、交通基础设施数据来自区交通运输局；研发投入、入选国家级重大人才工程、省“双创人才”、姑苏领军人才、省级科技公共服务平台、省级企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市级新型研发机构、产学研项目、科技企业孵化器（含众创空间）、高新技术企业、“独角兽”培育企业、市瞪羚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评价、高新技术企业共计减免企业所得税、享受研发费加计扣除企业数、“科贷通”等数据来自区科技局；人才总量、高层次人才、高技能人才、就业创业、社保参保数据来自区人社局；入选国家级重大人才工程、省“双创人才”、姑苏领军人才数据来自区人才办；教育数据来自区教育局；文化产业、体育事业数据来自区文体和旅游局；医疗卫生数据来自区卫健委；户籍人口数据来自市公安局相城分局；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低保金、尊老卡、养老机构、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日间照料中心等数据来自区民政局；住房公积金数据来自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相城分中心；保障性住房、人均公园绿地面积数据来自区住建局；用电量数据来自相城供电公司；供水、生活污水处理数据来自区水务局；空气质量、水质、工业炉窑改造数据来自相城生态环境局；成片造林、森林抚育、湿地公园、林木覆盖率、自然湿地保护率数据来自市资规局相城分局；生活垃圾分类数据来自区城管局；安全生产数据来自区应急管理局。其他数据均来自区统计局。